



所谓时光，
就是双手捧着一碰即碎的回忆，
在那个叫做心口的地方，
小心翼翼。

幸福誓言

兰粟粟 著
XINGFU SHIYAN



幸福折言

XINGFU SHIYAN

兰粟粟 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幸福誓言/兰粟粟著. —北京: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,
2011.7

ISBN 978-7-5125-0228-4

I. ①幸… II. ①兰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112198号

幸福誓言

作 者	兰粟粟
责任编辑	赵 辉
统筹监制	葛宏峰 何亚娟
策划编辑	何亚娟 朱 菲
美术编辑	徐燕南
市场推广	张 蓉 许 莹
出版发行	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经 销	国文润华文化传媒(北京)有限责任公司
印 刷	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
开 本	710×1000 16开
	20.5印张 369千字
版 次	2011年7月第1版
	2011年7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125-0228-4
定 价	29.80元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: 100013

总编室: (010) 64270995 传真: (010) 64271499

销售热线: (010) 64271187 64279032

传真: (010) 84257656

E-mail: icpc@95777.sina.net

<http://www.sinoread.com>

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一章 这世界上独一无二的你 / 5

如果此生与你重逢，
即使是宿命，
也算幸福。

第二章 男人的浪漫更浓烈，只是埋在心底 / 99

刻骨铭心的不仅仅是爱情，
好在，
我们这不太完美的人生，
还有幸福可寻。

第三章 幸福会重生 / 239

成长是时间的礼物，
也没有人能够拒绝时间的馈赠。
那些生命中所有的丧失，
都是必要的。
我相信幸福一定会重生。



引 子

院子里新栽了棵榕树。淡淡的气息轻轻袭来，榕花就要开了。我想起了西山脚下的大院儿，齐整的甬道旁开满了榕树花；我想起了他，想起了所有与军营有关的青涩时光。

我和树相遇时，他24岁，我22岁。我怎么也想不到，时间的转盘对他是这样慷慨，令他的青春永驻，而我的青春终将逝去。

相遇的瞬间是离别的开始；离别的瞬间又是新的相遇。远，带着薄荷般的微笑出现，像一道闪电划破阴郁的天空。可我已长眠在记忆的深海，在命运的十字路口，又一次不知如何抉择。

同样面临抉择的，还有我的哥哥老兵17和弟弟老兵3——和平年代，也有牺牲，面对生与死的考验，他们坚守着的，是自己庄重的誓言。

故事很长，人生太短。经历了所有的跌宕起伏，我们的序幕才刚刚拉开……

所以，我决定要讲几个，我听到的，看到的，感受到的，我家这几个军人和我的故事，关于青春、疼痛、爱 and 选择……

第一章 这世界上独一无二的你



如果此生与你重逢，
即使是宿命，
也算幸福。

[1]

我第一次遇到穿军装的树，是在陶然亭公园的湖畔。

那是一个雨后的下午，天空明净柔和，被雨水打湿过的柏油马路，在阳光的抚摸下，散发着新鲜的味道，潮湿得有些发甜。

树已经完全没有了小时候的模样，没想到，他竟然能长到这个高度——1.85米，而且，帅到了足以有很高回头率的程度。如果在街上偶遇，我一定不会把他和“小地主”联系在一起，那个在司令部大院儿里，常常跟我哥一起抢山头的、拖着鼻涕的“小地主”。

可树却能在刚见面的时候认出我。这让我一直奇怪了很久。因为，细细算来，我们已经分别了整整10年。我原以为，再也不会见到树了。更何况，在我脑海里常闪现的是他的哥哥大林。

那会儿，还差半年就毕业的我，正在一家媒体单位实习。单位离我家很远，在北京城的最南边，有时候，我不得不住临时宿舍。

这天上午，我怀里抱一堆资料和一本翻卷了的英语四级词汇，走进大厅，忽然看见了大院时期的好朋友文。文是那种长得纤细的女孩子，从小到大都没有太大的变化。只是随着年龄的增长，皮肤变白，眼睛变大，酒窝更深而已。时间对于她来说是加数。没有人不喜欢文。如果你看到她也一定会喜欢上她。

对我来说，文一直是一个无论我怎么努力都无法达到的宿营地。

看到我，文飞跑过来，伸开双臂，乌黑的长发飘舞着，裙裾轻盈，大厅里所有的目光都随着她滑行。我站在原地甚至不太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因为上一次见面是在6年前的北京市中学文艺汇演。文那天化着淡淡的红脸蛋（即使她不化妆也很好看的），扎着两

条黑黝黝的小辫子，在侧幕频频向我挥手，而我正紧张地站在指挥台上，指挥合唱队唱《我们的田野》。

我们的田野，
美丽的田野，
静静的河水，
流过无边的稻田……

这是我最卖力指挥的一场了，因为节奏过于舒缓和优美，独唱、重唱、合唱编排在一起。事后，文用那种浅蓝带花纹的信纸给我写过一封信，信上说：“你不要紧张，你的白衬衫都被汗润湿了，下次要记得多穿一件……”我意识到是指我腋下的部位，而且一定也让合唱队的许多男生看到了，这让我羞愧了好久……

我高兴地拍着文的肩膀，跳了起来。

文竟然和我在同一个单位，不同的部门。我们交换了电话、住址和休息日，约好一定要聚一下。文说，你还记得“小地主”树吗？他家搬到万寿路去了，他就在离这儿只有两站地的地方当兵。

我说，记得啊！我不是“小地主婆”吗？他和他哥大林还有我哥他们后来就掰了，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。

我脑子里先是跳出树那单薄的身影，然后出现了浓眉大眼的大林，对，树的哥哥大林，那个经常对我拧着眉头的家伙。嘴里便溜出一句，大林现在什么样子啦？

你醒醒、醒醒嘿！文用手掌从我眼前划过，然后很神秘地说，想知道什么样儿吗？干脆，我们大院的孩子聚一次吧，离得这么近。谁让北京太大了呢，即使住在一座城市里都不一定能相遇，这叫“有缘”呢。

我说那好吧！你挑地方我随你，我有选择障碍，千万别让我选。

放心吧，文笑着说。

对于哪个饭店的菜好，去哪里玩走哪条路线最佳，包括哪个牌子的内衣蕾丝花边做工精致，等等，都是文擅长的。可我仍不明白为什么文非要选择到陶然亭公园碰头，因为一进陶然亭我忽然觉得我们很傻。很明显，公园里有两类人，一类是正在“甩手”、“倒走”疗法进行锻炼身体的老头老太太，一类是20岁以下，或是40岁以上的陷入感情漩涡的一对一对。

树就在这个时候出现了。确切地说，是成年的树。

我们比赛念诗吧？忽然，坐在我和树中间的文说道。

文的声音，好听，有乐感，像唱歌。可她这个提议，在阳光灿灿的下午，却令我的汗毛竖了起来，很莫名。

此时，对着一大片湖水，我们三个人并排坐在木质的长条椅上。我下意识地用眼睛去找树，与他的目光相遇，树连忙将视线移开。然后，很局促地竟红了脸。

我又看了文一眼，文的笑似乎静止了一秒。

我们还是乖乖地听文念了一首戴望舒。然后，树清了清嗓子，岔开话题，问我从大院搬走后在哪里上学、学的什么专业。

我两个字、两个字地答着，恨不得一个字都不说，因为觉得嗓子发干。什么情况啊这是？后来想想，我不想给重逢的树一个坏印象。

文忽然插话，她现在写小说呢，是吧？笑着扭过脸看我。

树说，是吗？他的目光忽然从我脸上滑过，落在其他有可能落到的任何一个地方。

我莫名地不好意思起来。这事我悄悄地告诉过文，瞎玩一把的。事实是，我刚动了动嘴唇还没说完，文又扭过头对树说，呵呵，这次准备把男主人公写挂了。上次她把女主人公给写挂了……呵呵，是吧？

文又把笑对着我。

我低下头，随手捡了一枝小柳条，拿在手里，在地上瞎划拉一些自己也看不懂图形，脸很热，恨不得把脸埋进地里。

因为悲剧……有力量。我磕巴了一下，不知道为什么忽然地不自信起来。然后扬起脸。

呵呵，对，她们老师就是这么说的。文轻松地应着。

啊，就是就是。哈哈。我夸张地笑，立即恢复常态。站起来，很气派地拍着文的肩膀，对树吹牛：我写出来就是要赚你的眼泪的。

树轻轻地用右手拇指和食指抬了抬军帽的帽檐儿，阳光散漫地把他的手托起来，原本修长的手指，被阳光穿透，几近于透明。然后，眯起眼睛对我一笑。然后，他的脸竟然红了。

树的眉毛里有一颗痣。

晚上，我们又跑到崇文门去吃西餐。路过新桥饭店时，我放慢脚步，透过宽大的玻璃窗，想看看里边那令人垂涎的奶油牛角，等到转回头，文和树已经甩下我，走出去足

足有二三十米。文大约1.7米的个子，袅袅婷婷，与树并行的背影很有看点。我甚至认为，成年后的树和文站在一起非常和谐、般配，当然，如果日后没有那么多的意外发生的话。

吃晚饭的时候，树坐在我对面，很规矩地用刀叉。我对文说全北京最好吃的是新桥三宝乐的奶油面包了，当然，老莫（莫斯科西餐厅）的是另一种风味。文说，你忘了马路对面的马克西姆了。我窘了一下。树静静地说，你喜欢的话，下次发工资请你们去。

我傻乐着认真地点点头。文没笑，我也立刻闭了嘴。文坐在我左边，抬起头瞟了树一眼，然后忽然就开始滔滔不绝起来，我不知道怎么插话才好。同时，紧张着刀叉在盘子上发出的任何一种声响。这是谁出的主意——西餐！

他们在讲共同认识的一个女孩和一个男孩，我不是很熟，那俩孩子进大院不久，我家就搬出来了。

这是我第一次，也是最后一次看见文在男生面前的滔滔不绝……

坐在树的对面，我变得很笨拙，盯着盘子里没动过几口的生菜，我想这样也挺好，如果文不在场我们该有多尴尬啊。

文说起大院后边的那个家属冰棒厂，我就说我很想念那种五分钱一根、像日光管灯状的奶油冰棍。那会儿流行用玻璃丝（塑料丝）编成小钱包，里边都是自己攒的钢蹦。如果手头没有还可以去卫生所要塑料包装回来做。

文“咯咯”地笑着，她拥有最多数量的那种小钱包，多是深粉色的。

树笑了，灯光把他的笑罩住，温暖，模糊。

树说还记得他去卫生所要赖，向所长叔叔要大号的山楂丸然后分给我们。我说记得记得，我常常和哥他们混在一起吃稀奇古怪的东西。

我说，你还记得吗？在锅炉房后山上的那个废坑里，你们还立两块红砖，用一根细树枝当签子，串上老玉米架在中间，然后在两砖之间的地上烧火小烤，有一次，还烤了大胖绿肉虫子来着……

哈哈，树第一次笑出了声。他揉着眼睛说，烤糊了给你吃，你吃了一嘴黑，后来听说是虫子吓得又叫又蹦。那会儿，你梳着娃娃头，脸上哪儿哪儿都是齐齐的，吃完以后，嘴上也是一条黑色的横线。

树笑得真开心。树的牙很白。

哈哈，我跟着他笑了起来。

后来，我在一本书上看到，人往往在笑声中坠入情网。不知道，那时候的我算不算。

文有声响地放下手里的餐具，故作不满，撇着嘴说，拜托拜托，有人正在吃饭好不好。我对文说抱歉抱歉，不说这个了。

于是话题从虫子跳到了令人头疼的考试，文说树的外语很棒让我现在讨教捷径，让他帮你过关。我说好啊好啊，也就是说说而已，没往心里去。

回去时，树坚持要送我们。我们说不用送不用送。他说天黑了不安全，他不放心。执意要送。坐车也就三站地。

当晚，工人体育场有个香港明星的演唱会，谁来着，记不清了。反正本来应该很清静的车上一下子塞满了人。

我们一上车就晕了。

我和文找到可以伸手扶住的座位，这样站着也不会太累。树很自觉地横站在我们侧面，稍稍有一点驼背，用身体挡着挤来挤去的乘客。同时还要顾及与我和文之间的距离。不过，无论他怎样努力，也只有一个拳头的距离。

文站得真好看，车上有几个挺帅的男孩都在有意无意地看她。

树一直不肯向下看。我的头正好在他的胸前（那时候为什么没有“恨天高”呢），甚至隐约能够听到心跳的“怦怦”声。我和文交换了一下眼神，文笑了。

我想，树一定又红了脸。

这天入睡之前，我对自己很泄气，你想想，分别那么多年，可树都能一下子认出我，我都22岁了，那个“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”的定律，在我身上根本就不起作用，能不泄气嘛我。

尔后，我脑子里闪过树的眉毛，以及那颗痣。这样的感觉很奇怪，像认识了一个新朋友，又像认识了一个熟悉的陌生人。不过，有一点是肯定的，“小地主”和“小地主婆”的外号，从此没再被我们三个人拿出来开玩笑，即使是在当天的聚会时。

说实话，我挺纳闷的。

10年前，我和树两家同住在北京最西边的一所部队大院儿里。那是某兵种的司令部门机关，有位副司令员，姓郭，是周恩来总理长征时的警卫员，也是开国坦克将领之一。将军楼在大院儿的东边，我们的楼在西边。小时候，我去他家时，据说极有气场，会连厕所一起都“视察”了。

大院儿的东与西之间，空旷地带是露天大操场和大礼堂。甬道两旁是盛放的榕花，我们叫它芙蓉树。每到盛夏季节，它们就炫然绽放，粗粗的枝干，粉红半白的伞状花

冠，昼开夜合，清香扑鼻。大院儿里除了丰盈挺拔的法国梧桐，就属它们最有气质了。

我们的生活氛围，除了穿军装的，就是穿军装的。每天的生活，包括一天三餐在内都是在军号声和各种进行曲中进行的。那个年代，大人们都对工作异常热情。很少有人为自己的将来打算，他们傻傻地卖力气、干革命。大人们“傻”得纯粹，大院儿里的孩子们也活得纯粹。

我哥、我弟、我，常常和大林、树、文、秋秋漂在一起，除了司令部办公大楼外，就没有我们没折腾过的地方，我们可以没心没肺地在无忧的世界里奔跑。记得有一天放学，正好碰上大雨，出了学校门口，发现大林撑着一把雨伞，手里还拎着一把伞，嗯，是那种天蓝色硬塑料雨伞，他说，是“顺便”留给我的。

后来，部队整编撤番，我爸，军龄23年的老兵23 离开了司令部，转业到了与天安门近在咫尺的“海”里工作。我们全家也搬出了大院儿。临别时，我从212吉普的车窗向外望，大林和树正站在芙蓉树下……

对了，树那天告诉我，他哥哥大林当了海军。

一个月以后，我意外地接到树的电话。

当时，部门所有的同事都在办公室，总结会刚刚开始。铃声打断了主任的开场白。叫我接电话的前辈眼神很凌厉，我慌慌张张地接过电话，真想多说两句对不起，又急又尴尬。

树在电话里说，他创造了一套英语词汇的重点提炼材料，问我要不要。我说好啊谢谢，是真心的感谢，不过心里不是很在意，因为我知道无论什么时候，什么样的考试我都不太会抱着复习题不放，所以并不热心。但我不能驳人家的好意。

何况，我惊诧于树竟然记得这事，而且，我还是挺想见树的。

于是，我们约好周日的中午12点在宣武门地铁口见面。

这天，树穿了军装。

我从地铁里走出来的时候，一眼就看见站在太阳里的树。那天太阳挺毒的，树直直地站在地铁口。旁边还有两个30多岁的男女，在他附近转来转去，不敢靠近。看见我上来了，俩人凑过来追在我身后低低地问：要发票吗要发票吗？妹妹？妹妹要发票吗……

树一眼看见我，快步走过来，那俩人立马转身开溜。

树把一个厚厚的牛皮纸袋给我，是那种大一点的文稿袋。

我说，谢谢。

你可得用心看，都是我自己总结的，可以对症下药。树说，嘴角挂着浅笑。

其实每次考试我都是靠临阵磨枪的，有时候连书都不看，不过还是谢谢啦。我接过牛皮纸袋时蹦出这句话。

树尴尬了一秒，随后问，嗯……你往哪边走？

哦，我，我去西单外文书店。我为刚才说的那句话感到羞愧、抱歉，于是声调变低。

我也往那边去，一起走吧。看得出来，树稍微犹豫了一下。

从宣武门地铁一直向北，大约有一站地，就到西单。我和树并排走着，中间隔着大约有一米。看得出来，穿着军装的树挺不自然，不知道是故意还是原本就那样，身子板直，目不斜视，且步子迈得不小。过往的行人纷纷侧目，投来五颜六色的目光，也有两三个一伙的男孩子窃笑着指指点点。

我扭过脸看了一眼树，其实，他穿军装很好看的。

脑子里想着，嘴上竟说，没事穿军装出来干吗，多麻烦。

嗯，下午3点要到所里，有个事。树用右手扶了一下帽檐儿。

两个人就没话了。

我一时也找不到话题，就这么又尴尬地走了一两百米。从便道下到马路有个很矮的小台阶，我早知道那有个台阶，所以依然往右侧看一家音像店玻璃窗上的大招贴——任贤齐的招牌笑，从店内传出当时最火的歌声：你总是心太软，心太软，所有问题都自己扛……

这歌儿的这旋律怎么就红起来了呢？我百思不得其解。

小心！树的语速很快，猛地拉了我一把，旋即松了手。

他不拉我我还有点准备，他这一拉搞得我也很心慌，忙四处张望，直问怎么了？我已经下了台阶。

这有个小坎儿。树指指马路牙儿。

一看你就不常来西单，这儿是我游击区。还以为什么事呢，把我吓一大跳。说这话的时候，我的语速起码比平常要快三分之一。

树说，我平时是不太来这边。表情很抱歉又自责。

这时候，我想念起文来，要是她在可能会有好多话题。可惜文今天和男朋友看电影去了，据说是叫《良心》，她男朋友银行发的电影票。

树也会觉得我说的话很无味吧。

这段路怎么这么长啊……我有点渴。

到了书店门口，我偷偷地舒了一口气，竟有终于得救了的感觉，轻快地对树说，我到了，谢谢这个。拜拜！然后举起牛皮纸袋。

树站在一个逆光的角度里，五官变得很有质感，他用了几秒钟研究了一下我举起来的牛皮纸袋，有点不舍地说，希望你一切都顺利！有事，找我。

树转身。

树的背影虽然瘦削，但是他的肩宽宽正正的，军帽的高度很标准（有的兵故意把帽檐压低，后脑勺帽子下面的那部分看着会突兀），帽子下面露出剃得短得不能再短的头，呈倒梯形，一个我习以为常的发式。

我旋即放松了身体，像拆开了绑着橡皮筋的头发。抱着牛皮纸袋，拐进书店旁边的一条小胡同，进了一家不大的乳品店。这家店很小，只有两条长方形小铁桌。好几个人都站在桌子旁吃酸奶。我从柜台上的一个深蓝色硬塑料筐里，拎出一瓶瓷罐酸奶，找了个吸管，“噗”地一下穿透被油纸包紧的瓶口，狠狠地吸了起来，真凉快，然后不间断地一直吸到发出声音为止。柜台里的胖阿姨挺明显地白了我一眼，多半是嫌弃我弄出的声响。后来我总结了，精神一紧张，吃东西就会出声。唉！

我把喝空的酸奶瓶又放回塑料筐以前的位置。交钱，扭头走出乳品店。还没到胡同口，就听有人在后面叫，学生，那学生，叫你呢，你的书不要啦？

回头一看，乳品店的胖阿姨怀里抱着那个牛皮纸袋，在我身后以竞走的姿态边追边喊着我。

我这才意识到，喝酸奶的时候顺手把袋子放在柜台下的一个铁凳子上了。谢谢阿姨谢谢！我嘴甜。胖阿姨边喘着粗气边教育我，女孩子家家的，在外边不能老心不在焉的，你看，要不是我这个就丢了吧，回头你再把钱包也弄丢了，现如今啊这社会上好人可不多了，你要是碰到坏人呢？你这也就是碰到我了……

我断定，胖阿姨一定有一个跟我一般大的女儿。

我边点头说谢谢边往后撤，最后向胖阿姨挥挥手。

有空来啊！胖阿姨招呼着，这就算是跟我成熟人了。

晚上回到家，把新买的书放到自己的书架上，洗了脸，刚坐到桌子前，电话响。是文。

文向我抱怨说，以为是什么好电影呢，《良心》啊，原来是讲渎职罪的，我说他们工商银行怎么百年不遇地发了一次电影票呢，进电影院，左看右看都是银行系统的，电影开演才知道，原来休息日都要受教育。没劲。

我“哈哈”地笑出了声。

放下文的电话，脑子里回放了一下我今天说过的话、干过的事，我怎么就说出的话那么不好听，觉得自己实在有点讨厌，而且都是莫名其妙的讨厌，挺沮丧的。

然后，把树的那个牛皮纸袋拿到桌子上，打开袋子，从里面抽出厚厚的一摞，一看，都是B5纸复印的东西，还有目录，按照目录页码翻开以后，发现每一章都有重点介绍，有关键词，词组比较，等等。树还在后面标上了出自哪本复习教材上，并用蓝色的纸贴在某几页中表明重中之重的意思。这一大摞厚厚的材料中，也有很多是他的笔记，原来，他是把自己觉得最有用的部分重新复印装订在一起，而他的笔记也是一个字一个字重新打出来的。

树比我们大一点儿，刚从军校毕业没多久，他的笔记竟然保留得这么完整。而我的笔记一到考完试都扔掉了。

从头到尾翻完这一大摞，我懊恼地瘫在椅子上，看着牛皮纸袋，第一次觉得自己很坏。

星期三，我和文上晚班。6点的时候，我俩约在食堂一起吃晚饭。

文细嚼慢咽，不慌不忙。一切都如平常。与我们隔三排座位的一个帅眼镜，手里拿着一个馒头，撕一块馒头往嘴里塞一块，塞一块，看一眼文。真够累的，你干脆把馒头放在盘子里别吃一直就盯着文好了。我向文埋怨着。

“嘶”，文放下了勺子，左手捂着腮帮子，说，我咬着舌头了。我说最近阿姨没给你做好吃的吧，馋死算了。

文扭过脸看了我一眼，瞬间眼泪汪汪的。

我吃惊地说，至于吗？咬了舌头就这样？

听了我的话，文的眼泪噼里啪啦地掉下来。真的，人家疼着呢！她瞪着圆眼睛说。

我赶紧跑到窗口要餐巾纸。

回来的时候，文不掉泪了，揉揉眼睛，低着头叹了口气。

你怎么了？有什么不高兴的事吗？我问。

文说没有，很挑剔地扒拉着盘子里的米饭。片刻，问，树有本专门归纳的复习材料吧？你什么时候用完了，给我表妹用一下。

成，我说。然后抬起头找那个撕馒头的眼镜，果然，这人正一动不动地看着我们。发现我盯着他，马上拿起桌上的托盘，撤了。

我逗文，嘿嘿，你看那个眼镜，笑死了。

文说，唔，那是广告部的助理。然后心不在焉地说，我们最近把房子都刷了一遍。

干吗？我瞪大眼睛。

嗯，我和小周要结婚了。

你，你才多大啊就结婚？也太早了吧。

你能不能别那么夸张啊？我都23了，小周29了，我们认识已经6年了。他们家也总催这事儿。文很平静地说。我从来没听文说过她男朋友的名字，总听她叫小周、小周的，听着跟叫同事似的，说不出来什么感觉。不是应该对自己的恋人有什么昵称的吗。当时的我这么想。

23岁，我连男朋友都没有呢，您就发昏了。明年您就已婚妇女了。我揶揄着文，心里不是很舒服。

那时候我觉得结婚是件特恐怖的事情，意味着没有自由，意味着忽然间的衰老，23岁就结婚的人很不可思议。我希望我的朋友还能拥有更多的婚前的美丽日子。不过，也替文高兴，觉得那个人对她很好，她当新娘一定漂亮。

文比我大一岁，在我和文分开的这6年里，文的父亲走了，家里只有文和她妈两个人。想想，她们也真的很孤单。

文看着我，慢悠悠地说，女人想要得到幸福，得迷迷糊糊的才行，不能太坚强。

我在心里打了个冷战，忽然想哭。

后来想想我也真傻，那个时候，文的眼泪根本就不是因为咬了舌头。

3天以后，文一脸喜气地跑到我宿舍，嘿，看我，把头发烫了，好看吗？说完，站在地上转了一个圈。

好看，当然好看。我打量着她新烫的“大波浪”，是好看，但很陌生。文年轻的脸庞和烫得凌乱的发卷配在一起很生硬。

就是有点显大。结婚必须要烫头发呀？我小心翼翼地說出最后的评语。我不习惯品评文的装扮，因为她身上的每个细节都很完美。

哼！傻样儿。那当然。咦？你擦的什么口红？这颜色不配你，你不白，应该用深一点的颜色，咖啡暗红什么的。文把眼睛凑到我嘴唇的地方。

我不好意思地找面巾纸擦掉口红，边擦边说，我们宿舍的同学给我带的，她说润唇挺好，我，我喜欢这个颜色。

喜欢是你自己的感觉，但配不配是你给别人的感觉。你地明白？文教育我。

也是，文自己挑的口红颜色总是能让她的唇像粒樱桃。

哦，那我就什么都不擦了。我顺手把那支新口红扔到床上。

我走了，拜拜。文开心地扭身要走。

呵呵，又去约会？我说。

保密。反正是高兴的事。文对我眨了一下眼睛，飘走了。留下淡淡的茉莉香气。

看着她的背影我在考虑，我是否也应该买一瓶有着茉莉味道的香水呢？

两个星期，没有树的消息。

树为我制作的那本“书”，我天天带着，有的时候抱在怀里，有的时候放在包里，闲下来的时候就翻开看看。但多数时候翻了也就翻了，看完就忘了，可依然带着它，觉得挺安心。

有一次，办公室的前辈说有个叫树的找你，你不在，恰好你朋友文来送秘书处的文件，替你接的。你知道吧？

哦我知道。我对前辈说。

其实，我不知道，因为文没告诉过我。也许她忙婚事忙忘了。那时候我们都还没有手机呢。我对这件事根本就没往心里去。

文真是忙坏了，也不组织我们聚会了。有时候我抱着那本书想起树的那颗痣，就会这样无聊地想一下。

期间，我妈不知动了哪根筋，听了她好朋友的劝说，让我去见一个军区的参谋。开始我说不去，我妈说那边都答应好了，人家看了你的照片觉得挺好的，要见一见，你不是没男朋友吗？

谁让你让别人看我照片啦？我还没看他照片呢，不去不去就不去。这不跟相亲一样吗，真够傻的。

我脾气特大。当然，主要是因为自尊心受损了。

我妈立即改口，你去看看呗，不同意就算了，我都答应你章姨了，这周日在她家，反正你也得去她家找小青嘛不是。都在一个大院里也方便。

我一想也是，小青让我教她吉他。

那时候，我特反感在部队、特别是在军区被介绍男朋友。知道为什么吗？很简单——我烦他们中的一些人把女孩子们的家庭背景摸得一清二楚，给自己在北京落户口找后盾，动机不纯。

部队的人来自五湖四海，晋升道路很像金字塔形，基层军官就是金字塔塔底的大多数，越往上，淘汰率就越高。塔底到塔尖依次为：排、连、营、团、师（旅）、军。所